山东管理学院文件

鲁管院发〔2018〕92号

关于印发《山东管理学院横向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山东管理学院横向科研项目管理办法》已经学校2018年第47次党委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山东管理学院

2018年12月12日

山东管理学院横向科研项目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适应建设高水平应用型大学的需要，充分调动教职员工科研工作积极性，深化产学研合作，提升学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保障学校、科研人员以及项目委托单位的合法利益，保护知识产权，减少风险，依据国家和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横向科研项目（以下简称横向项目）是指纵向科研项目以外的未列入各级政府部门科研规划，由各级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民间团体等委托或合作研究的项目。项目类型包括科学研究、科技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成果转化等。

第三条 横向项目要遵循等价有偿、互惠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既要有利于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应用推广，又要有利于学校科研事业的不断发展。合作双方必须签订合同书。

第四条 横向项目采取项目负责人负责制。项目负责人对合同的签订、项目实施、经费使用等全过程全面负责。横向项目合同签订后，项目负责人应带领项目组认真组织开展研究，保证按时、保质完成。

第五条 我校与校外单位签订的横向科研项目合同，一律

以“山东管理学院”的名义，并加盖“山东管理学院合同专用章”。

第二章　项目管理

第六条 凡以我校名义承担的各类横向项目，均由学校科研处统一管理。项目合同签订后，项目负责人应将合同原件交科研处存档。项目研究完成后，项目负责人应将结项报告、委托方的鉴定意见或验收报告等全套材料交科研处存档。

第七条 凡纳入学校科研计划的横向项目，其合同款必须划拨到学校指定账户。没有在科研处备案的项目、科研经费没有划拨到学校财务统一管理的项目，不纳入学校年度科研计划。

第八条 合同签订后，横向项目负责人应填写建设任务书（附件 1），科研处按任务书要求进行目标管理。如不能按期完成，必须征得委托方同意，并签订延期合同，才能延期。

第九条 横向项目结项时，项目负责人应如实编制项目资金决算，填写《山东管理学院横向科研项目结项报告书》（附件 2），提交科研处办理结项手续，并会同有关部门及时清理账目。

第十条 横向项目完成后一般由委托单位进行结项鉴定，如需要学校组织鉴定的，由项目负责人提出申请，科研处组织实施，项目组承担鉴定费用。

第十一条 横向项目完成后，在不违背合同约定情况下，其成果可向有关部门申报成果奖励。

第十二条 横向项目成果转让前必须征得学校和委托方同意，合同有明确规定的按规定执行。研究成果需要委托其它科技贸易机构转让时，由项目负责人提前与科研处商定，由科研处代表学校签订委托书。

第十三条 项目执行过程中如出现纠纷，由学校科研处会同项目负责人与项目委托方根据科技合同协商解决。如我方违约，应付赔款在到款额内扣除；若赔款超过到款数额，超出部分由课题组自负。造成严重后果的，追究项目负责人的责任，且三年内不得承担各类科研项目。

第十四条 横向科研项目在立项奖励、职称评审、成果转化收入等方面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合同管理

第十五条 横向项目必须签订项目合同，由项目负责人与委托方共同确定项目的任务指标、经费预算和相关责任，制定建设任务书和项目技术方案。

第十六条 项目负责人填写横向项目合同，对项目合同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可行性负责。横向项目合同的签订须符合《合同法》的有关条款规定，科研处负责提供规范的合同文本（附件 3）。

第十七条 横向项目合同签署步骤如下：（1）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的技术水平、研究能力、完成时间、经费支出等进行分析测算，与委托方初步洽谈合同书初稿；（2）填写项目合同书；

（3）所在单位负责人审核；（4）学校法律顾问审核；（5）签订合同。合同书须由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山东管理学院合同专用章”和委托方合同专用章。横向项目合同书由负责人签字。

第十八条 横向项目合同原件（一式五份）签署后，委托单位、学校科研处、学校财务处、学校资产管理处、项目负责人各存一份。

第四章　经费管理

第十九条 学校是科研经费管理的责任主体，学校科研、财务、审计等职能部门依职责和权限对项目经费履行监督管理职能。

学校科研处根据合同文本和“到款通知书”制作“横向科研项目经费本”。

学校财务处为横向项目经费按项目开设账户，专款专用，报销手续严格执行学校相关财务制度。

项目负责人是科研经费使用的直接责任人，对科研经费的使用及科研经费预算、决算的合规性、合理性、真实性和相关性承担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横向项目经费一般不少于人民币一万元，横向科研经费以到达学校账户数额为准，不包括外拨给协作单位或为委托单位购置设备的经费支出。

第二十一条 项目承担人应本着勤俭节约的原则，将项目经

费严格用于指定用途，不得超支，不得用于与本项目无关的开支，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截留、挤占、挪用项目经费。

第二十二条 横向科研项目业务经费须严格按照合同书及《山东管理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试行）》（鲁管院发〔2017〕34号） 执行。

第二十三条 凡使用横向科研经费购置的固定资产和形成的无形资产，均属于国有资产，必须纳入学校资产统一管理。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四条 对违背学术道德、违反项目管理规定和因主观因素导致未按时完成合同或合同完成较差，以及未经学校同意，将整个项目（或部分内容）委托第三方承担，造成恶劣影响者，学校对项目负责人进行以下处理:

（一）冻结科研项目经费;

（二）暂时取消项目负责人的科研项目申请资格;

（三）经济责任和赔偿由项目负责人全部自行承担，并视情况给予行政处分，直至解聘。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由科研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原《山东管理学院横向科研项目管理办法》（鲁管院发〔2016〕79 号）同时废止。

附件 1

项目编号：　　密级：

山东管理学院横向科研项目建设任务书

项目名称：_____

所属技术领城：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项目委托方（甲方）:_____

项目受托方（乙方）:_____

项目起止年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山东管理学院制

2016 年 12 月

一、项目立项依据

（国内外现状、水平和发展趋势；研究开发的目的意义；达到的技术水平及市场前景等）

二、项目研究开发的内容和目标

（项目的主要内容、目标及关键技术；技术创新之处等）

三、项目研究开发方法及技术路线（工艺路线）

（采用的技术原理、设计构思、技术路线等）

四、项目的技术、经济指标

（1.技术与性能指标；2.产品质量指标；3.主要的经济指标：如技术及产品应用所形成的市场规模、效益等；4.其它应达到的指标）

五、项目计划进度

起止年月	工作内容	阶段性成果	主要负责人

六、现有研究开发条件和工作基础

（承担部门开展项目的优势包括人才、设施条件等；已有的工作基础等）

七、项目组人员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组成员

八、审核意见

项目委托方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受托方单位审批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编号：

山东管理学院

横向科研项目结项报告书

项 目 名 称：_____

项目委托单位：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所 在 部 门：_____

山东管理学院制

2016 年 12 月

一、项目研究简表

<table>
<tr><td>最终成果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研究类别</td><td colspan="2"></td><td>成果形式</td><td colspan="2"></td></tr>
<tr><td>计划完成时间</td><td colspan="2"></td><td>实际完成时间</td><td colspan="2"></td></tr>
<tr><td>出版单位、时间</td><td colspan="3"></td><td>成果字数</td><td></td></tr>
<tr><td>成果去向及使用范围</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6">本项目的阶段性成果</td></tr>
<tr><td>序号</td><td colspan="2">成果名称</td><td>成果形式</td><td>作者</td><td>发表或应用单位及时间</td></tr>
<tr><td>1</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3</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6">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加人员</td></tr>
<tr><td rowspan="2">项目负责人</td><td>姓　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出生年月</td><td></td><td>技术职务</td><td></td></tr>
<tr><td>主　要
贡　献</td><td colspan="6"></td></tr>
<tr><td rowspan="4">项目主要参加人</td><td>姓名</td><td>单位</td><td colspan="2">技术职务</td><td colspan="3">主要贡献</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3"></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3"></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3"></td></tr>
</table>

二、最终成果简介

主要内容提示：该项目研究的意义，成果的主要内容和重要观点或对策建议，成果的学术价值、应用价值及社会影响和效益，项目创新程度、突出特色和主要建树。

三、专家评审验收意见

评审专家组负责人		评审验收时间	
专家组成员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现从事专业	技术职务
1				
2				
3				
4				
5				

四、项目经费总决算（单位：万元）

委托经费		其他经费来源及数额			
类别\年度	合计	年	年	年	年

五、委托单位审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六、学校科研处审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合同编号：

山东管理学院

横向科研项目合同书

（范本）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来源及编号：_____

项目委托方（甲方）：_____

项目受托方（乙方）：_____

项目研究负责人：_____

项目研究起止时间：____年____月___日至___年____月____日

山东管理学院制

2016 年 12 月

委托方（甲方）：_____

住　所　地：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

电话：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住　所　地：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

电话：_____

甲方委托乙方就_____进行专项项目服务，并支付项目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项目服务的内容和要求：

1．内容：_____

2．要求：_____

（1）_____

（2）_____

（3）_____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服务工作：

（1）_____

（2）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项目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_____

（2）_____

（3）_____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项目服务报酬总额为：_____万元整。

2．项目服务报酬由甲方 _____（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_____年_____月____日前，金额：_____万元整。

_____年____月_____日前，金额：_____万元整。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_____

2．保密期限：_____

3．泄密责任：_____

乙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_____

2．保密期限：_____

3．泄密责任：_____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项目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乙方提交项目服务工作成果的形式：_____

2．项目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_____

3．验收的时间和地点：_____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____方违反本合同第_____条约定，应当_____

2．____方违反本合同第_____条约定，应当_____

第九条 双方确定，甲方按照乙方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和方式完成的项目服务工作成果做出决策并予以实施所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十条 双方确定：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项目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____（甲、双）方所有。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完成的本项目工作成果、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甲方有权无偿使用，但甲方不得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也不得未经乙方同意与他人合作使用。。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发生不可抗力；

2．一方当事人有严重违约行为，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

3.因本合同约定的项目成果已经由他人公开，致使本合同的履行

失去意义的；

4.因出现无法克服的技术困难，致使研究失败或部分失败的。

合同解除后的相关责任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_____。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 五 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